“服务企业绿色发展 促进环境持续改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2023年度）

#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有关部署，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化生态环境监管服务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有关要求，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坚持依法依规严管与有力有效服务相结合，奏响“四敢”发展强音，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在高质量发展中谱写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篇章，充分展示生态环境执法铁军良好形象，结合去年“服务企业绿色发展 促进环境持续改善”活动开展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更新服务理念，创新服务方式，坚持键对键与面对面相结合，多措并举帮扶企业：进一步增强主体责任意识，主动作为、实效治污；进一步增强污染治理水平，提高绿色竞争力；进一步增强自查自纠能力，排查和解决倾向性苗头性环境违法问题。坚持突出重点、精准结对，助力更多优质企业成为绿色高质量发展的示范样板。同时，重拳打击恶意偷排、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从严从重查处恶意违法行为，增强警示和震慑作用，维护公平的市场环境，保障和改善环境质量。坚持严监管和强服务相结合，促使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与企业绿色稳健发展相得益彰。

二、主要措施

（一）严格落实依法行政相关要求。综合运用污染源自动监控、用电监控、工况监控等系统，采取互联网+非现场监管方式，减少对企业现场检查频次。将全面依法行政贯穿于监管执法的全过程，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开展执法，坚决执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等制度，维护执法公平公正。进一步统一规范行使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权，力争实现同事项、同情形、同标准，做到无差别执法。

（二）加强企业共性问题调查研究。采取调研走访、座谈等形式，加强与企业的沟通交流，及时收集梳理企业在污染治理中存在的共性问题，通过树立标杆企业示范引领、优秀企业现场说法等方式，依托典型案例、经验做法，带动更多企业扬长补短提升污染防治能力。对于污染防治个例难题，要协助企业向高水平的环保或行业专家问诊把脉，探寻药到病除的靶向良方。

（三）帮扶企业开展标准政策宣贯。围绕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江苏省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执法应用办法（试行）》等新法律法规、新标准要求，加强对企业的培训和帮扶。开展共学共练，在定期组织的集中业务培训中，向广大企业开通直播账号，请企业自愿免费收听收看培训内容。

（四）协助企业扎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与相关行业协会合作，通过“以案说法”，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意识，通过系统性业务培训、标杆企业树立、专家巡回诊治等举措，推动污染防治能力提档升级。继续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注重与实体经济集中的村镇、开发区和企业非公经济党支部加强共建，协助企业发现和解决一批影响自身绿色发展和生态环境质量的矛盾和问题。

**三、**工作要求

（一）坚持项目化清单化推进。服务企业要坚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做到服务内容项目化、解决问题清单化，对每个服务项目或对象要责任到人、任务清晰、时限明确，对企业需要自行纠正的问题，不仅要让企业知晓问题是什么，还要让企业明白整改标准是什么。

（二）服务过程做到严格自律。准确把握违法问题与服务事项的界限，服务重在提升企业治污能力，防患未然，发现违法问题要依法查处，不能以服务名义规避或放松对违法行为监管。处理好与服务对象“亲”与“清”的关系，坚决守住廉洁从政的底线。

（三）大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充分利用报纸、电视、网站等媒体，持续加强服务企业宣传，重点宣传服务先进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等，提高服务的影响力和认知度。

|  |
| --- |
| 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年\*月\*\*日印发 |

附件：“服务企业绿色发展 促进环境持续改善”项目表3.0版

附件：

“服务企业绿色发展 促进环境持续改善” 项目表3.0版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主要服务举措 | 责任  单位 |
| 1 | “问诊体检”一次性查清、系统性整改 | 组织开展“问诊体检”，深入帮扶企业一线，以排污许可证为主要抓手，核实企业行政许可、建设项目合法合规执行情况，废水、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污染物排放，危险废物贮存和申报转移处置、环境应急管理情况等。2023年全年，对70余家企业实施“问诊体检”，查找企业存在的环境问题，对“问诊体检”中发现的问题，指导企业开展整改，并注重整改过程中走访，帮扶督促企业加快落实问题整改，实现一次性查清、系统性整改。 | 苏州市张家港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2 | 产污治污执法监管联动，推动企业VOCs管理水平提升 | 常熟市目前共有400余家企业纳入产污治污设施联动监控系统管理，针对该类企业将充分发挥智能化管理优势，产污治污设施设备未同步开启的第一时间向企业预警提醒，企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的不再开展执法检查。既减少对企业的执法频次，也帮助企业提升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率。 | 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3 | 强化“企业环保经理人制度”执行，助力提高环保管理水平。 | 对太仓市重点工业企业185余名环保负责人进行培训，提高企业环保管理水平，创建工业企业全过程环境管理。帮扶指导企业掌握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引导企业主动知法、懂法、守法，为企业提供污染治理技术和信息服务，深入实地帮助解决环境污染防治方面的难题，减少了企业污染治理工作的盲目性，不断提升环保管理人员工作能力水平，支持和指导企业加强环境治理，服务和帮助企业提高环保管理水平。 | 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4 | 实干担当促提升 守护“青绿”亮底色”环保大讲堂活动 | 推出“行政处罚典型案例”等9个课程，由各区镇组织企业进行“菜单式选课”，组织执法骨干赴各区镇直接面向企业负责人进行生态环境普法宣讲，加强互动开展“面对面”答疑，让企业深入理解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该活动将惠及企业上千家。 | 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5 | 以案释法，提高企业知法守法意识、自觉落实污染防治措施 | 召开全区重点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守法宣讲会，惠及企业1000余家，提高企业守法意识。全局各大队结合本区域行业特点，开展以案释法专题宣讲会2次，并对54家重点企业进行现场帮扶指导。 | 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6 | 打造吴中区3+N大气污染防治标杆企业 | 以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为目标，结合吴中区企业行业特点，在喷涂、印刷等重点涉气行业,选树培育“吴中区3+N大气污染防治标杆企业”(每个行业3家，合计6家)，成立标杆企业共建工作组，指导标杆企业提升大气污染防治软、硬件水平，组织行业内企业现场带学。在此基础上，共建工作组分组帮扶指导行业内其他企业，制定整改方案并实施，从而以点带面提升吴中区企业大气污染防治总体水平。 | 苏州市吴中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7 | 多措并举，极力提升排污单位环保管理人员能力 | 1、组织对380多家排污单位400多位环保管理人员进行培训，通过授课辅导、案例剖析、闭卷考核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排污单位自我发现、自我纠治环境问题能力素质。  2、联合苏相合作区安环局，借助苏相合作平台选送近两年受过培训的优秀环保管理人员，加入工业园区EHS协会，向优秀企业学习。 | 苏州市相城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8 | “码上洗”小程序，帮扶餐饮单位加强管理 | 通过姑苏区餐饮单位“码上洗”小程序，惠及国控点周边及大型餐饮单位300余家。及时提醒油烟清洗，业户通过小程序保存台账记录，简化保存方式；减少餐饮单位被检频次，对守法的餐饮单位做到无事不扰，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 苏州市姑苏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9 | 产业载体环境管理体系规范化建设 | 建立和完善园区产业载体环境管理体系规范标准，推进产业载体“环境管理体系规范化建设”，依托园区生态环境局水务一体化平台，构建“线上+线下”的园区产业载体动态环境管理体系。建成一批产业载体环境管理示范单位(10家），培育一批产业载体环境管理专业人员(约500人次），推广一批产业载体优秀管理经验，将产业载体打造成为产业绿色发展的沃土、污染防治攻坚的前哨、生态环境安全的屏障，确保园区产业载体环境管理水平走在全国前列，为园区“四个一流”建设提供坚强的支撑和保障。 | 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10 | 建立生态环境“全民化”宣教体系、推行“精准化”执法服务体系，促进企事业单位知法、懂法、守法自觉性 | 通过“抓普法宣传、抓业务培训、抓社会宣传、抓问题解决”的“全民化”宣教体系，促进企业环境管理的能力水平，营造全民参与、共建共享的“大环保”格局；推行“精准化”环保服务体系，开展“‘一站式’环境管理帮扶活动”，举办环保大讲堂、企业帮扶座谈会、制作《企业生态环境保护告知书》，落实面对面服务帮扶，在听群众呼声“解忧”、问企业需求“解难”中解决生态环境领域“急难愁盼”事。通过“以案释法”、“线上培训”“送法上门”等形式，规范企业环境管理行为，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和改善。预计惠及企业150家以上。 | 苏州高新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 11 | 企业环保“自检自纠”平台升级、服务提升、风险降低 | 在企业环保“自检自纠”现有平台基础上，深入调研企业需求，进一步简化巡检功能和操作流程。同时，优化平台功能集成，融合污染源在线、危废等其他管理模块。更加高效地服务于企业，助力企业及时发现管理隐患，提升管理水平。年底前，目标自愿申请使用企业数达5000家。 | 市执法局行政许可执法科 |
| 12 | 源头管控惠民生，持续推动机动车检验机构提质增效 | 组织召开全市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负责人责任落实座谈会，帮扶企业化解个性问题，解决区域共性问题，提升机构的责任意识、法律意识，进一步压实机构主体责任；举办2期检验检测机构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对全市检验机构从业人员开展培训，帮扶检验检测机构有效提升技术水平；聘请专家现场进行技术指导，通过交流、答疑、实践，有效提升机构管理能力。预计惠及企业170家，约500人次。 | 市执法局机动车排污执法科 |